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CIDConsulting

賽迪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CCID CONSULTING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76)

www.ccidconsulting.com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

賽迪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本公告列載本公司二零二三年中期報告全文，並符合上市規則中有關中期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之要求。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H股股東寄發二零二三年中期報告，屆時亦可在聯交所網頁和本公司網站www.ccidconsulting.com「投資者關係」頁內閱覽。

承董事會命
賽迪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馬雅清女士

中國北京，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馬雅清女士及付長文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雪梅女士、陳永正先生和胡斌先生。

* 僅供識別

概要

-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98,289千元，較去年同期(經重列)上升約36%；
-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毛利約為人民幣43,756千元，毛利率約為45%，較去年同期(經重列)上升約120%；
-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盈利約為人民幣28,184千元，較去年同期(經重列)上升約278%；其中屬於母公司股份持有人盈利金額約為人民幣31,300千元，較去年同期(經重列)上升約470%；
-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4.47分；
-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每股股份人民幣0.0373元(含稅)。建議派付2023年中期股息事項須待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後實施。

中期業績

賽迪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二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2及3	98,289	72,182
銷售成本		(54,533)	(52,266)
毛利		43,756	19,916
其他收入		869	(911)
銷售及分配費用		(5,315)	(8,273)
行政費用及其他		(11,050)	(23,825)
信用減值損失		4,047	(3,305)
除稅前溢利／(虧損)	4	32,307	(16,398)
稅項	5	(4,123)	556
期間溢利／(虧損)		28,184	(15,842)
屬於：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31,300	(8,464)
本集團以外股東		(3,116)	(7,378)
		28,184	(15,842)
每股盈利／(虧損)			
一 基本(人民幣分)	6	4.47	(1.2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8	12,164	12,872
無形資產	8	14,681	14,681
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公允價值變動的 股權工具	9	1,524	1,524
已抵押銀行存款		—	—
遞延稅項資產		2,151	1,640
		30,520	30,717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10	48,780	27,391
預付款、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6,129	3,040
在損益確認公允價值變動的金融資產		336	104
可收回稅項		298	181
應收關聯方款項	10	1,877	505
已抵押銀行存款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4,038	247,653
		341,458	278,874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2	—	1,245
其他應付款		62,577	27,485
合約負債	11	132,164	113,460
應付關聯方款項	13	1,080	157
應付所得稅		349	751
		196,170	143,098
流動資產淨值		145,288	135,776
資產淨值		175,808	166,493
股東權益			
股本		70,000	70,000
儲備		83,036	70,605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股東權益總額		153,036	140,605
本集團以外股東權益		22,772	25,888
股東權益總額		175,808	166,49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已發行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公積金	投資重估 儲備	保留利潤	本集團以外 股東權益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經重列)	70,000	18,167	31,206	—	109,432	65,309	294,114
期間變動	—	—	—	—	(8,464)	(7,378)	(15,842)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經重列)	70,000	18,167	31,206	—	100,968	57,931	278,272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70,000	(20,004)	33,770	(117)	56,956	25,888	166,493
期間變動(附註a)	—	—	—	—	12,431	(3,116)	9,315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70,000	(20,004)	33,770	(117)	69,387	22,772	175,808

附註(a)：

- (1)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應付2022年度股息人民幣18,200千元。
- (2) 因附屬公司賽迪(上海)先進製造業研究院有限公司產生的清理損失人民幣669千元。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量淨額	26,093	(20,084)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淨額	292	(43,673)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淨額	—	(32,00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變動額	26,385	(96,295)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47,653	389,973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74,038	293,678
銀行及手頭現金	274,038	293,678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呈報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公司是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自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起由GEM轉至聯交所主板上市。其中國註冊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昌平區振興路28號2號樓311室，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66號賽迪大廈9層及10層。其香港主要營業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

本集團未經審核業績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其註釋於報告期開始時已生效的每份適用的準則及每份適用的詮釋的所有要求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所有披露規定，並且遵守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這份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在編製時採用歷史成本慣例為計量基準，但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則除外。

於編製此份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綜合財務報表中所採用者一致。

最新頒佈的會計準則的影響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的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新準則及修正」）。

本集團沒有在這份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提前採用新準則及修正。本集團已計劃在各個新準則及修正的各自強制生效日期或以後開始的首個會計期間陸續應用新準則及修正。本集團現正評估新準則及修正的影響，但尚未能確定該等新準則及修正是否將對其首次應用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2. 營業額

本集團為諮詢服務供應商，致力為各級政府機關、工業園區及企業提供(i)決策諮詢服務；(ii)數據平台服務；及(iii)科創平台服務。營業額指向客戶提供服務之合約收入銷售金額（已扣除增值稅），惟不包括銷售附加稅。本集團內公司之間所有重大交易已於綜合報表時對銷。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乃按其業務性質以及所提供之服務獨立編排及管理。本集團各項業務類別內之策略性業務單位所提供服務涉及之風險及回報與其他業務類別者不同，業務分部之詳情概述如下：

- (a) 決策諮詢服務：向客戶提供區域戰略、園區諮詢、產業規劃、行研可研、投融資諮詢、數字轉型諮詢等決策諮詢專項服務；
- (b) 數據平台服務：向客戶提供產業數據和數字技術驅動的數據分析和決策服務；及
- (c) 科創平台服務：向客戶提供科創中心運營、產業基金運作、品牌會議會展等綜合服務。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未經審核)	決策 諮詢服務 人民幣千元	數據 平台服務 人民幣千元	科創 平台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80,386	11,430	6,473	98,289
分部支出	(41,731)	(5,678)	(7,124)	(54,533)
分部業績	38,655	5,752	(651)	43,756
公共支出				(12,318)
其他收入				869
稅前溢利				32,307
稅項				(4,123)
期間溢利／虧損				28,184
本集團以外股東權益				(3,116)
屬於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31,300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未經審核)(經重列)	決策 諮詢服務 人民幣千元	數據 平台服務 人民幣千元	科創 平台服務 人民幣千元	信息化工程 監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8,864	497	992	31,829	72,182
分部支出	(29,600)	(378)	(2,361)	(19,927)	(52,266)
分部業績	9,264	119	(1,369)	11,902	19,916
公共支出					(35,403)
其他收入					(911)
稅前溢利／(虧損)					(16,398)
稅項					556
期間虧損					(15,842)
本集團以外股東權益					(7,378)
屬於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8,464)

4. 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稅前溢利／(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入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薪金)	52,346	62,025
固定資產折舊	565	3,188
其他收入	869	(911)

5. 稅項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4,123)	556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在香港並無應課稅利潤(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其他地區應課稅利潤之稅項已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管轄權區於有關期間之現行法例、釋義及慣例，按有效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國家稅務法規，本集團成員(除本公司和北京賽迪產業大腦科技有限公司(「產業大腦」)外)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二零二二年同期：25%)。

本公司和產業大腦為設在北京市高新技術企業開發試驗區的高新技術企業，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其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5%(二零二二年同期：本公司及北京賽迪科技工程有限公司(前稱為北京賽迪工業和信息化工程監理中心有限公司)：15%)。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二零二二年同期：無)。

6.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虧損)／盈利乃根據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屬於本公司股份持有人盈利約人民幣31,300千元(二零二二年同期(經重列)：約虧損人民幣8,464千元)及本期間已發行平均股數700,000,000股(二零二二年同期：700,000,000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攤薄事項，因此並無計算本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二零二二年同期：無)。

7. 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每股股份人民幣0.0373元(含稅)(二零二二年同期：派發中期股息每股股份人民幣0.0643元(含稅))。

8. 資本開支

	固定資產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12,872	14,681
添置	26	—
折舊／攤銷支出	(734)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淨值	12,164	14,681

9. 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公允價值變動的股權工具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長期投資	1,524	1,524

此長期投資指由本公司持有的賽迪天地股權基金。董事會評估後認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到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允值沒有明顯變化。

10.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計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365天內	47,284	18,597
超過365天	1,496	8,794
應收賬款	48,780	27,391

本集團的信貸期一般由60天至365天不等。本集團可按個別基準，並進行業務關係及信譽評估後，應客戶要求延長信貸期。賬齡分析以相關發票日期為準展示。

(a) 應收關聯方款項：

包括在應實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內的關聯人士款項分析如下：

	未經審計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中國電子信息產業發展研究院(「研究院」)	—	505
北京賽迪網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27	—
北京賽迪出版傳媒有限公司	1,850	—
	1,877	505

以上關聯方受中國電子信息產業發展研究院控制，應收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及無固定還款期。

11. 合約負債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132,164	113,460

合約負債指就未履行或已部份履行的服務合約自客戶收取的墊款。

有關與客戶簽訂合約的收入的重重大付款條款資料載列如下。

收入類型

重大付款條款

決策諮詢服務、科創平台服務、數據平台服務、信息工程監理服務 於合約簽訂(訂金介乎20%至40%)、提交初稿、修訂稿及終稿驗收時根據協定條款按里程碑付款

12. 應付賬款

	未經審計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60天內	—	1,080
超過365天	—	165
流動應付賬款	—	1,245

13. 應付關聯方款項

	未經審計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北京賽迪工業和信息化技術培訓中心有限公司	—	150
北京賽迪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	7
研究院	1,080	—
	1,080	157

上述公司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研究院(包括其附屬公司、聯繫人士及受其控制的機構與代理)(「CCID集團」)內公司。應付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14. 關聯方披露

下述關聯方同屬CCID集團並受相同最終控股公司控制。除於本報告其他部分詳述之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與下列公司於本期進行之重大關聯人士交易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向下列公司提供顧問服務		
(扣除銷售附加稅前賺取之總收入)		
賽迪工業和信息化研究院集團(蘇州)有限公司	—	377
北京賽迪出版傳媒有限公司	2,358	679
研究院	925	—
中國軟件評測中心(工業和信息化部軟件與 集成電路促進中心)(「研究中心」)	151	—
北京賽迪網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39	—
	3,473	1,056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相關支出		
向北京賽迪物業管理有限公司支付物業費及停車費	616	67
向研究中心支付水電費、網絡費及公共費用	34	—
向北京賽迪數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支付技術服務費	230	—
	880	—

附註：

- (i) 本公司董事認為，公司與上述集團成員之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並於費用產生時支銷，另有合理盈利率。
- (ii) 上述集團成員公司同屬CCID集團，受由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控制。
- (iii) 所有載於此份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表附註內的關聯人士交易均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屬於本公司於公告內披露的本公司與CCID所訂立的各個框架協議下之交易，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內的披露規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七日之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營業額分析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業額按業務活動分析如下：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經重列)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決策諮詢服務	80,386	38,864
數據平台服務	11,430	497
科創平台服務	6,473	992
信息工程監理服務	—	31,829
合計	98,289	72,182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營業額及毛利分別約人民幣98,289千元及人民幣43,756千元(二零二二年同期(經重列)分別約人民幣72,182千元及人民幣19,916千元)。相對上年同期(經重列)，營業額增長約36.2%，毛利增長約119.7%。以上變動是由於：

隨著國內疫情平穩轉段，國民經濟持續恢復、總體回升向好，有效推動了本集團市場開拓與項目執行工作。本集團積極回應市場需求，推動業務創新，穩固研究根據地、擴大諮詢基本盤、激活實施新動能，開啟業務3.0，探索「研究+諮詢+實施」產業創新綜合服務，數字化轉型進一步加快，賽迪產業大腦、賽迪產業大數據平台、賽迪滿天星等數字化產品服務增長迅速，賽迪問道、賽迪招商通等數字化平台建設加快推進。

在決策諮詢服務方面，本集團向客戶提供區域戰略、園區諮詢、產業規劃、行研可研、投融資諮詢、數字轉型諮詢等決策諮詢專項服務。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決策諮詢服務方面的營業額約人民幣80,386千元(二零二二年同期(經重列)約人民幣38,864千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積極推動優勢業務整合，聚焦國家重大戰略規劃的落地實施，進一步豐富和完善縣域經濟、新IT、新工業、未來產業等一批重點產品線，採取更大力度開拓市場挖掘需求，推動決策諮詢服務業務收入獲得較快提升。

在數據平台服務方面，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產業數據和數字技術驅動的數據分析和決策服務。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數據平台服務方面的營業額約人民幣11,430千元（二零二二年同期（經重列）約人民幣497千元），主要由於本集團開啟業務3.0，探索「研究+諮詢+實施」產業創新綜合服務，數字化轉型進一步加快，賽迪產業大腦、賽迪產業大數據平台及賽迪滿天星等數字化產品服務增長迅速。

在科創平台服務方面，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科創中心運營、產業基金運作及品牌會議會展等綜合服務。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科創平台服務方面的營業額約人民幣6,473千元（二零二二年同期（經重列）約人民幣992千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積極推動科創中心等科創平台服務，積極構建以行業研究為牽引，以創新型高成長性企業招引、項目導入、園區運營、產業培育等綜合服務的科創平台運維服務。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賽迪科創中心（平湖）及賽迪科創中心（博羅）均已陸續簽約運營。品牌會議會展業務隨著疫情防控政策變化逐步恢復執行，相關業務收入開始穩步提升。

業務展望

二零二三年，本集團將構建研究、諮詢、實施以及數字化四大服務體系，提供「研究+諮詢+實施」創新綜合服務及數字化賦能服務。

穩固研究根據地

優化年報、洞見及評論等研究產品體系，推進產業數據庫建設，加大方法論建設和理論研究力度，提升研究質量和影響力。

擴大諮詢基本盤

加大區域市場開拓力度，鞏固提升區域戰略、產業規劃等諮詢服務，加快推進數字化轉型、投融資等諮詢業務。

激活實施新動能

推動規劃落地，加快佈局科創中心，提供產業運營、產業基金服務。擴大國際風能展覽優勢，探索先進材料、消費電子領域新展覽項目。

推進數字化賦能

推進賽迪滿天星、賽迪產業大腦、賽迪專精特新大數據平台迭代升級，加快推出數字化新產品。

流動資金及財政來源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274,038千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7%（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經重列）：人民幣293,678千元）。經營業務所產生的現金流是本集團的主要財政來源。管理層相信，本集團具備充足的營運資金應付目前所需。

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員工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僱用275名員工。

本集團採取穩健而靈活的政策，薪酬乃參照市場條件以及個別僱員之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

資本結構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結構概要如下：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股東權益總額	153,036	87%
本集團以外股東權益	22,772	13%
合計	175,808	100%

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或有負債(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與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與負債比率約為148%(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109%)。資本與負債比率按總負債減應付關聯方款項加2022年末期股息除以權益總額減2022年末期股息計算。

匯率風險

本集團在外匯風險及利率管理方面維持保守政策，大部分存款為人民幣。美元及港幣存款在兌換人民幣時可能產生外幣匯率風險。考慮到人民幣、美元及港幣之間的匯率，本集團認為有關外幣匯率風險正常，並及時將外幣存款兌換為人民幣。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每股股份人民幣0.0373元(含稅)(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每股股份人民幣0.0643元(含稅))（「2023年中期股息」）。按7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倘宣派及派付2023年中期股息，金額將合共為人民幣26,110,000元(含稅)。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2023年中期股息將以人民幣計值及宣派。應付內資股持有人的2023年中期股息將以人民幣派付，而應付H股持有人的2023年中期股息將以港元(匯率為公佈股息(即臨時股東大會日期)前一星期中國人民銀行宣佈之人民幣兌港元之平均市場匯率)派付。建議派付2023年中期股息須待股東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八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臨時股東大會」），方可作實。2023年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四日或前後派付。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任何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名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或團體等非個人登記股東名義登記的H股，將當作由非居民企業股東持有的股份，並因此須預扣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印發〈非居民享受稅收協議待遇管理辦法(試行)〉的通知》(國稅發[2009]124號)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等相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從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的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應由扣繳義務人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然而，持有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的股票的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定，或中國內地與香港(澳門)間的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待遇。對於H股個人股東，一般按10%稅率代扣代繳應付彼等的股息的個人所得稅，惟稅務法規及相關稅收協定另有規定者除外。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由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將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事宜。為符合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二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海澱區紫竹院路66號賽迪大廈10層，或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就H股持有人而言)，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作登記。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為確定有權收取2023年中期股息的股東，由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將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事宜。為符合收取2023年中期股息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海澱區紫竹院路66號賽迪大廈10層或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就H股持有人而言)，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作登記。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收取2023年中期股息。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後，擬派2023年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四日(星期二)左右派付。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本公司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於本公司或任何其相關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概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第7及第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按照《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述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而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監事購買股份的權利

除上文「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段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向董事及監事、其各自配偶或未滿十八歲子女授出透過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益權利，亦概無行使該等權利；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集團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及監事可獲得該等權利。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十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及條件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刊發的售股章程附錄四「購股權計劃條款之概要」一節。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購股權計劃的效力取決於（其中包括）中國有關法律和法規對中國公民認購和交易H股的限制，或任何類似效力的法律或法規被廢除或取消。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該條件尚未達成，因此購股權計劃尚未生效，且根據購股權計劃尚未授權或同意授權任何購股權。在適用規則及規例的規限下，倘購股權計劃生效，將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實施。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所持股份、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以下人士（除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權益及淡倉。

股份之好倉

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及類別 ¹	同類股份中持股 概約比例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比例
研究院 ²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491,000,000(L)股 內資股	100%	70.14%
賽迪集團公司 ²	實益擁有人	392,610,000(L)股 內資股	79.96%	56.09%
北京賽迪日月投資有限公司 （「賽迪日月」） ²	實益擁有人	98,390,000(L)股 內資股	20.04%	14.06%
Lenovo Manufacturing Limited ³	實益擁有人	20,000,000(L)股 H股	9.57%	2.89%
Legend Holdings (BVI) Limited ³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20,000,000(L)股 H股	9.57%	2.89%
Lenovo Group Limited ³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20,000,000(L)股 H股	9.57%	2.89%

附註：

1. 字母「L」指主要股東於股份之好倉。

2. 賽迪集團公司由研究院及研究中心分別持有50%及50%權益，而研究中心則由研究院控制及監管。研究院透過賽迪集團公司及賽迪日月，實際擁有本公司權益為491,000,000股內資股，其中賽迪集團公司直接持有392,610,000股內資股，賽迪日月直接持有98,390,000股內資股。研究中心前稱中國軟件評測中心(工業和信息化部計算機與微電子發展研究中心)。
3. Lenovo Manufacturing Limited為Legend Holdings (BVI)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直接持有20,000,000股本公司H股。Legend Holdings (BVI) Limited為Lenovo Group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並沒有其他人士於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權益及淡倉需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需存置在登記冊。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競爭權益

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及其各自緊密聯繫人概無與本集團競爭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競爭之業務權益。

董事及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準則》，根據其要求就董事及監事的證券交易進行規範。經向所有董事及監事作出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有董事及監事均已遵守該守則。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於期內不遵守事宜。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有關董事及監事資料變動

自本公司最新刊發之年報起，並無有關董事及監事資料之變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管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雪梅女士、陳永正先生以及胡斌先生組成，李雪梅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並認為該等業績的編製符合適合的會計準則及有關監管和法律。

報告期末後重大事項

於報告期末後，並無存在影響本集團之重大事項。

公司治理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遵守於《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

未來重大收購及出售計劃

本集團暫無重大收購及出售計劃。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已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定期進行檢討，以確保有關制度有效且恰當。董事會已定期召開會議，就財政、經營及風險管理監控進行研討。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得的公開資料及董事所知，截至本報告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訂明的足夠公眾持股量之規定。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各董事、監事、本集團之管理層及僱員鞠躬盡職之工作態度及全心全意之服務，以及各供應商、客戶、往來銀行及股東持續不斷的支持。

承董事會命
賽迪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馬雅清女士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馬雅清女士和付長文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雪梅女士、陳永正先生和胡斌先生。